

# 《永无长久》

## 图书基本信息

# 《永无长久》

## 内容概要

《永无长久》是法国当代青年女作家洛朗斯·塔迪厄（Laurence Tardieu）继《如父亲一般》（2002）和《蕾阿的审判》（2004）之后的第三部小说，深情演绎了一个关于爱和命运的故事。作品甫推出即被广泛关注，荣获2006年法国阿兰·傅立叶文学奖。

情节远不能算复杂。15年前，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庭、一对甜蜜恩爱夫妻，因为八岁小女儿克拉拉的失踪，瞬间从天堂坠入地狱。命运无情的打击终于使两颗相爱的心分道扬镳：妻子日尼薇选择了寂寞的乡间，孤身隐居，对着纸笔倾诉难以平复的伤痛，文字支撑着她破碎的心；丈夫樊尚留在喧嚣的巴黎，努力洗去对往昔的记忆，但终究逃不开内心最深处的爱恋……直到十五年后的一天，他接到病入膏肓的前妻短短的信笺，颤抖无力的字迹向他发出召唤，于是毅然抛下一切，奔向这个曾经深爱的女人。爱情终于超越了荒诞的命运，但重逢之日离生死两茫茫的时刻也不远了。所幸的是，两颗孤寂的心又走到了一起，并以各自的方式获得了最终的宁静。日尼薇安静地去了，樊尚平静地锁上了那座小屋，继续新的生活……或许这就是真实的人生：永无长久，但点点滴滴都镌刻在我们的生命中。

小说采取倒叙的手法，分为三个相互独立又紧密联系的篇章。开篇的叙述者是樊尚，在飞速行驶的高速公路上，记忆的闸门豁然开启，往事历历在目，时空交错，人物也深陷于矛盾的心情；第二部分日尼薇的声音凸显出来，时光也回溯到了15年前，更确切地说是她在悲剧侵袭之后记录下的心情，一片狼藉；最后的重逢依然是从樊尚的视角传达的。双重的叙述声音更容易直接抵达人物各自复杂的内心世界，同时向把人与人之间的沟通与误解披露得淋漓尽致。

塔迪厄最大的特色可说是以情动人，但是尽管人物悲痛欲绝，处于崩溃的边缘，作家的文字并非歇斯底里的煽动，相反有法国的评论称她的文字犹如无声的泪落，静静地流淌在苍白的面颊上。寂静也是一种力量，沉默更是一种言说。句式变换娴熟，长短相宜：短句，甚至是名词句比比皆是，短促有力；长句气韵绵连，欲说还休。在同作者的沟通过程中，她强调，最注重把握文字的音乐性与节奏感。但愿这支悠悠心曲也能开启每一位中国读者的心扉。（孔潜）

# 《永无长久》

## 作者简介

洛朗斯·塔迪厄，1972年出生于马赛，现居住在巴黎。她是一名赏，同时也从事写作。已经出版了三本小说。《永无长久》是她2006年转投斯托出版社后的第一部小说。洛朗斯曾表示自己很注重文字的音乐性，她的小说句式变化丰富且得体，具有韵律感。以情动人，是活朗斯最擅长的手法

# 《永无长久》

## 书籍目录

“我快死了，”她写道，“樊尚 我快死了 来看看我吧 回来见我最后一面啊 我真想见见你 触摸你 听听你的声音 樊尚 我快死了。”下面有个缩成一团，几乎辨认不清的名字，日尼薇，和信的其他部分一样是用铅笔写的，同样的颤抖、无力。要不是这几个字，我准会把信当作孩子的涂鸦，微微一笑，把纸条揉皱了，往废纸篓里一扔，便忘却了。可是不对，不是孩子，是奄奄一息的日尼薇写下的。

日尼薇。我努力说出你的名字。我轻轻念叨着它，为的是让我的手不再哆嗦，身子不再发抖。日尼薇。这真不容易。自从我读了你的信，自从读信时感受到那无声的撞击，自从这世上只剩下你，我就精疲力竭。这世上只有你了，没有别的，也没有其他人，就像世界突然显露出它那用纸板搭砌成的寒酸的外表，这些纸糊的墙面坍塌掉，剥露出四周的墙壁，而我就在这些墙的紧闭中生活着。这些墙只能接纳你我，其他人无法进入，他们在别处，离我们很远，很远，因为这些墙正是我们的孤独啊。你撞上我，我撞上你，谁也逃不脱宿命的纠葛。从下午开始，我又有了同样筋疲力尽的感觉，我念着你的名字，每次都觉得自己似乎不是念你名字的那个人，似乎有另外一个人取代了我，占据了我，就好像我即将消失不见。我迷失了。谁来救救我啊，我迷失了。谁来抱抱我啊。我曾以为我们再也不会见面了，因为我们所经历的就像一次缓慢、无声的坠落，犹如儿时的梦魇，多年之后仍纠缠不休。我们相互羁绊，不停地跌倒。我们必须分开。没有别的出路。可你为何打破我们心照不宣的约定？难道你不知道我是个懦夫？难道你不知道死亡令我魂飞魄散？还有往事，我们的往事，我再也不愿想起的往事，日尼薇，那些十五年来一直在抹去的往事，也让我心惊胆战。我试图抹去它，因为我别无选择，你明白吗，不是它死就是我亡。而我不想死。那时我不过四十岁，我依然想感觉自己活着，体验愉悦。品尝欢乐。 .....

## 《永无长久》

### 章节摘录

正是在这里，我决定写作，在那些我有力气写作的夜晚。这里将成为白天的目的所在：从惊恐、恶心中抢夺出来的间歇，这几分钟的写作帮助我维系同自我的对话。因为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，我也感觉快认不出自己了。我在远离自己。我不知道如何思考了，我活在恐惧之中，活在等待之中。时空凝缩起来，直到让我身上的一切和周围的一切都静止不动了，我浑身抽搐，想喊，却寂静无声，头脑窒息，像死去了一样。或许，我就是死了。连自己的身体，我也不碰了，或尽量少碰，最少限度地接触：只在擦肥皂、卸妆或拭去泪痕的时候才碰一碰。穿衣的时候，我决不拖拉，我触碰它，就像它成了一个陌生人，或是敌人，就像它出卖了我似的。真蠢，我的身体同克拉拉的失踪可没有一点关系，它用不着为这事负责，她放学回家的时候，它可不在她身边啊，那么哪来这么多嫌恶，这么多怀疑呢？它不在她身边……简直疯了……写下这句话，我才明白过来：它不在她身边，可它应该在她身边的呀。……

## 《永无长久》

### 精彩短评

- 1、很简短。但是两个灵魂的相溶却震撼无比。
- 2、煽情过度反而无感
- 3、能让你淡淡地流泪的叙述
- 4、泪流满面了。。。
- 5、故事简单，可是语言充满情感和韵律感，将永恒说得美好悲伤极了。
- 6、内容比书名温情。书名其实是个哀伤无望的结论。
- 7、大段大段的心理白描看得实在有点阴郁。
- 8、“精炼，不做作，字字含情”。鸢尾花系列。
- 9、几年之前读的，故事本身没什么特别的，但是大段大段景物+心理的描写令我印象深刻。
- 10、这本比较有印象，法国女作家的文笔都是那么细腻缱绻吗？我读完感觉自己的size都要小好几号了
- 11、一件事改变命运
- 12、竟然看完了，小黑叉！
- 13、“要么站着活下去，要么躺在坟墓中死去。”
- 14、故事并不复杂,文字读起来是静静的悲伤,仿佛苍白的面孔无声的滑过泪水
- 15、我不能半途折回,我不能再欺骗了。我要迎着你走去,就像迎接一处万丈深渊。(会想起在KTV听别人唱过得一首张国荣的曲子)
- 16、生命无常 情感剥落 幸福常驻 爱永存
- 17、普通，也不普通
- 18、个人不喜欢这种文字表达方式吧。。。其实
- 19、攀尚。日尼薇。涂鸦，爱憎，滩涂，暧昧。关于法国人，关于浪漫和理性的思维使我着迷。
- 20、对于法国女作家，印象中似乎除了杜拉斯真的就没有其他了。而这也是译者决定翻译更多优秀法国女作家作品的原因。  
故事的情节其实挺简单的，读起来也不是那么费神，很适合悠闲时看，很有法国感觉。
- 21、看哭了。
- 22、法国版的失孤，不过更加的孤独
- 23、2016年读完的第一本书，情感很细腻，有些事，若非亲身经历，是体会不到的！
- 24、很短，在公交车上翻完。因为情绪比较消极着实不是我喜欢的风格。女儿的失踪一个引子，考验了两个人的爱情与价值，选择就是一生，去决定如何面对矛盾与痛苦，不同的性格导致了两个相爱的人分道扬镳。所幸最后释然。
- 25、和电影《绿茶》相似，人生正是脆弱，不同的是，在经历大变故之后，她给出了两种不同的接受方式。
- 26、故事情节很简单，但作者笔触很细腻，特别是心理描写很到位，感觉还不错
- 27、太悲伤了，演戏的爱情也许是脆弱的，换做我既已失去了他，便不会再渴求那温存，到死也不会。
- 28、你若去了，我便到了风烛残年，脚下的土地也再不平稳
- 29、女儿走失，家庭破碎。薄薄的小册子，读起来无压力。
- 30、原文变成中文缺失了很多意味
- 31、永无长久
- 32、爱与时间.....不敢细读的故事。

## 《永无长久》

### 精彩书评

1、多少年过去还能够爱着的人 多年后仍然还能见到那个人。肯定是幸福的日尼薇。梵尚。太痛苦的爱，谁都承受不来所以，梵尚要走。他必须走。

2、“我快死了，”她写道，“樊尚 我快死了 来看看我吧 回来见我最后一面啊 我真想见见你 触摸你 听听你的声音 樊尚 我快死了。”下面有个缩成一团，几乎辨认不清的名字——日尼薇，和信的其他部分一样是用铅笔写的，同样的颤抖，无力。要不是这几个字，我准会把信当作孩子的涂鸦，微微一笑，把纸条揉皱了，往废纸篓里一扔，便忘却了。可是不对，不是孩子，是奄奄一息的日尼薇写下的。”他们曾经相爱至深，他们曾经有一个天使般的小女儿，他们也曾失去了她，然后伤害对方，逃离痛苦。然而，然而。关于失去，我们不能抱歉。关于爱情，我们不能解释。关于痛苦，我们不能说更多。全书105页，作部分摘记如下：1.我不能半路折回，我不能再欺骗了。我要迎着你走去，就像迎接一处万丈深渊。2.但愿我在当下，仅仅在当下。3.即使在这样的狂怒中，我依然爱着你，我不知道该如何爱你，但我爱着你，绝望的爱着你。4.你若去了，我便到了风烛残年，脚下的土地也不再坚定。5.昨天什么都不是了，明日才蕴藏着复活的允诺。6.是时间扭曲了可能，歪曲了事实。7.生活的价值在于人的选择。我不知道，如果我是樊尚，接到日尼薇这样的信，我会用多快的速度飞奔而去。我也不知道，如果我是日尼薇，在生命的最后时刻，会不会写下这样的句子。然而，我知道，爱情，它一直在这里。它就是永恒。“永恒不在时间里，它在深度里。”

3、没有什么事情是不变，即使曾经那么的深爱过~然后是感叹生命的无常，往往不知道下一秒会发生什么.....今年的七月，在一个小村的图书馆里找到这本书，快速的看了一遍之后，对它感觉还不错~

4、故事以一个不可挽回的姿态开始上演，“我快死了，来看看我吧，回来见我最后一面啊”，这句话，像一个瓷罐被用力摔在地上发出的声响，那之后的一片狼藉，即是意料之中的事情。在八，九岁的一个百无聊赖的下午，我躺在床上为了那漫长的无法消磨的时间而发愁，我的目光顺着天花板的皴裂游走到床头柜的木纹之上，那把手因为不计其数的抚摸而露出了它黄铜的本质。那是要经过多少双手的抚摸才能显现出的质地啊，我想，突然间巨大的恐惧就吞没了我，那是对死亡的恐惧，我意识到，就算是一只黄铜把手也比人活得长久，它坚定的守着记录时间的义务，用它自己的身体。它和时间串通一气，站在了人类的对立面。而人呢，肉体存在于世的时间不过百年，但百年之后还有千年万年亿年，时间不会死，它会飞一样迫不及待的抛弃你。这是我对于死亡最初的感知。这本书短短105页，剔除了所有的生之欢愉和天伦之快乐，展现给读者的，是一个纯粹的因痛苦而扭曲的面孔。那些短暂的零碎的回忆，也因为随之带来的伤害而显得残酷。樊尚和日尼薇本是一对恩爱的夫妻，他们结合十多年并育有一女克拉拉，有一天，克拉拉失踪了，不是死亡却比死亡残忍。于是爱情结束了，故事开始了。两个成年人，对于这突如其来的丧失，惊呆了无措了崩溃了，他们第一次发现，他们可以一个人生活在一起，却对彼此的痛苦一无所知。所以当日尼薇开始读书时，樊尚斥责她：你怎么还读得下去，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，好像生活还会恢复到从前似的？你怎么能接受发生在我们身上的一切呢？樊尚和日尼薇的区别就在于，他不接受。不接受女儿失踪的事实，不接受世界待他如此不公的事实，不接受死亡面前人人低头的现实。所以他只会整日以呆滞的目光盯着电话，盯着自己的伤口。结局是，他们分开了，他们的爱被死亡打败了。十五年后重逢时，日尼薇已经成了一个形销骨立的病人，而樊尚则是一个心如死灰的五十岁中年男人。无论是采取积极态度的妻子还是消极作战的丈夫，那件事对他们的损伤，却一点都没有因为岁月的流逝而逐渐消逝。但此刻他们的痛苦已经被时间同化，成为了一种对生命，对岁月的遗憾和伤感，他们的痛苦相通了，隔阂也就不再了，所以樊尚得以重新握起日尼薇的手，守在她身边，与她共同迎来终结。如果拍成电影，最后的场景一定是这样的，苍白消瘦的妻子仰卧在躺椅上，晨光打亮她一半的脸庞，失而复得的丈夫坐在身旁，为她念诗。在魏尔伦的诗里，她缓缓仰起脸庞，和着背景音乐，她的胸中升起一团呼吸，那是人临死时才会有的潮状呼吸，像海水一样一波一波的拍打她被病痛折磨的身体，乐声越大，那潮水般的呼吸就越汹涌，他们都在等，等那最汹涌的也是最后的一波来袭。诗一直在念，妻子的胸膛剧烈的起伏，她透过天花板，看到克拉拉的脸庞，还是她小小的女儿的样子，然后她的脸开始变化，婴儿，女孩，少女，时间以成百成千倍的速度在她脸上流逝，最后克拉拉老去了，那张脸，是和日尼薇相似的脸庞，这两张脸庞重叠在一起，音乐和呼吸都达到最高潮，然后一下子，全部的声音都停止，窗外太阳升起来了。书名叫《永无长久》，但书中的两个主人公却都看见了永恒，那是永恒的痛苦，永恒的缺失，当然还有永恒的爱。

# 《永无长久》



# 《永无长久》

## 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[www.tushu000.com](http://www.tushu000.com)